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15039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5日召开2014年第三次会议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包括浙江京新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京新药业有限公司和丰县京新药业有限公司等)使用不超过5亿元自有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6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5年5月12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2.3亿元(全部为2014年度募集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5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5年7月1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嵊州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同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现就相关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一) 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 产品名称:浦发银行利多多财富班车6号
2. 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 产品代码:2101137340
4. 产品期限:360天
5. 收益类型:保证收益型
6. 投资收益率:4.7%/年
7. 产品起息日:2015年07月02日
8. 产品到期日:2016年06月26日
9. 适合性说明:投资期限届满后的下一日兑付投资本金和收益
10. 提前终止条款:投资期限届满自动到期兑付,期间公司不能提前赎回本产品,浦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

11.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肆仟万元整
12. 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3.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 购买中信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 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智盈系列(对公)15173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2. 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 产品代码:215BQ0173

4. 产品期限:6个月

5. 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6. 投资收益率:3.6%/年-4.6%/年之间

7. 联系方式的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伦敦同业拆借利率

8. 产品起息日:2015年07月02日

9. 产品到期日:2015年12月29日

10. 还本付息:理财期限如产品正常到期,本金及收益于产品到期日1个工作日后根据实际情况一次支付,如中国、美国节假日或公休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1.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壹仟万元整
12. 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3.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资金5000万元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3985.34万元的3.58%。

公司计划使用资金1.8亿元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3985.84万元的22.74%。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投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三、主要风险提示

1. 政策风险:理财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影响理财产品预期收益。

2. 流动性风险:本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将在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间不接受投资者提前支取,无法满足客户的流动性需求。

3. 信用风险:银行保障理财产品本金,但投资者须承担银行信用状况变化所产生的信用风险。

4. 在最不利的情况下,产品被提前终止,产品实际期限短于产品名义期限,客户无法获得产品名义期限的全部收益。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总监对投资及分析和跟踪评价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

督,每个季度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银行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投资收益(万元)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昌吉支行	无	保证收益型	5000	2014.6.30	2015.6.30	5000	262.5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昌吉支行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4.7.1	2014.9.1	5000	40.77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无	结构性存款	8800	2014.7.4	2015.7.6	未到期	未到期
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4.7.2	2015.6.23	5000	233.89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昌吉支行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4.9.3	2014.10.13	5000	25.21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4.10.15	2015.10.14	未到期	未到期
7	兴业银行新昌支行	无	保本型	2500	2015.3.25	2015.12.24	未到期	未到期
8	中信银行新昌支行	无	结构性存款	1000	2015.7.2	2015.12.29	未到期	未到期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5.7.2	2016.6.26	未到期	未到期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无	结构性存款	4000	2014.7.2	2015.1.5	4000	83.37
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昌吉支行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	2014.7.11	2014.11.18	1200	21.37
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无	结构性存款	2000	2014.10.30	2015.10.30	未到期	未到期
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无	结构性存款	2000	2014.12.5	2015.6.8	2000	41.56
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无	结构性存款	3000	2014.12.17	2015.6.15	3000	54
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无	结构性存款	4000	2015.1.9	2015.7.8	未到期	未到期
16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	2015.3.21	2015.5.8	150	0.70
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昌吉支行	无	保本型	2500	2015.6.5	2015.12.3	未到期	未到期
18	浙江新农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	2015.6.11	2015.11.13	未到期	未到期
19	浙江新农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	2015.6.11	2015.11.13	未到期	未到期
				62150	—	—	30350	783.37

截至目前,公司在过去12个月内累计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3.18亿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13亿元,使用自有资金1.0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3985.84万元的22.74%。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六、备查文件

1. 《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及划账凭证

2.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及划账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三日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号),披露了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7日起停牌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2015年5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详见2015年5月1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26号),2015年5月21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29号),2015年5月28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号)。

2015年6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3号),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8日起继续停牌,于2015年6月1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4号),于2015年6月1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号),于2015年6月2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7号)。

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全力以赴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三日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号),披露了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7日起停牌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2015年5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详见2015年5月1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26号),2015年5月21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29号),2015年5月28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号)。

2015年6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3号),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8日起继续停牌,于2015年6月1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4号),于2015年6月1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号),于2015年6月2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7号)。

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全力以赴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三日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0297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三日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